



法務部行政執行署臺中分署

新 聞 稿

發稿日期：109 年 4 月 1 日

發稿機關：法務部行政執行署臺中分署

連 絡 人：主任執行官周隆光

連絡電話：0988-981695、04-23751335#207

臺中分署鐵腕執行江姓夫妻違反「新冠肺炎 (COVID-19)」居家 檢疫隔離裁罰案件 30 萬元已全數繳清

江姓夫妻於 109 年 2 月 2 日從中國廈門返臺，依規定應居家檢疫，竟公然違反，於 2 月 6 日從台北搭機到金門，企圖經小三通到中國廈門，被查獲後通報新北市政府衛生局依傳染病防治法裁罰各 15 萬元，夫妻兩人未進行居家檢疫落跑又拒繳罰鍰，顯為不良示範，嚴重影響我國防疫工作，違反居家檢疫如經確診而又傳染他人者，將形成防疫破口，必須有效加以遏阻以絕後患。

該案於 109 年 3 月 16 日新北市政府衛生局移送至臺中分署，該分署受理後，即秉持上級法務部行政執行署必須強力執行之指示，以專案辦理迅速調查發現，江姓夫妻竟於 109 年 2 月 19 日從桃園機場離境，顯有規避執行及逃匿之虞，隨即通知內政部入出境及移民署將兩人限制出境（海），並向兩人在臺之住居所為送達，俟兩人嗣後入境因渠等入出境頻繁之情形推斷經濟狀況應尚佳如不全部繳清即不得再出境，除此之外，亦祭出核發執行命令扣押義務人往來銀行之存款，調查過去於銀行之往來情形等鐵腕執行之手段，經由大眾傳播媒體大幅報導後，於 109 年 3 月 31 日下午五時許接獲兩人之家屬來電告知已至郵局繳清 30 萬罰鍰，並提供繳款資料，臺中分署將持續落實政府一體防疫視同作戰指導方針，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 (COVID-19)」行政執行案件已成立專案小組，一定優先並迅速依法全力強制執行，提醒民眾務必遵守「新冠肺炎 (COVID-19)」居家檢疫或隔離等之措施，勿再心存僥倖以避免受罰，否則將面對被強制執行

剝奪人身自由及財產之後果，不可不慎。